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168 证券简称:武汉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0-034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日期:2020年8月2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武汉市汉阳区中北路333号武汉控股大厦4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和委托代理人

1.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7.271,102 / 99369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总股份总数的比例: 42.721,392 / 100.2160

三、会议主要议案及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票	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0.01	张雷飞	427,271,102	99.9992	是
1.01	董建伟	427,271,102	99.9992	是
1.02	杨晓芳	427,271,102	99.9992	是

四、关于议案被否决的相关说明

(一)本次会议无被否决的议案。

(二)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名称法定名称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8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法定名称变更日期	2020年8月20日
变更前法定名称/英文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后法定名称/英文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中文名称变更为“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英文名称暂不变更,仍为“Orient Fund Management Co., Ltd.”

(2)公司官网网址“http://www.orient-fund.com”,网上直销平台网址“https://trade.orient-fund.com/etrading/”、客服邮箱“services@orient-fund.com”均不变更,敬请投资者关注。

(3)上述事项,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在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变更经营证券类业务许可证,办理公司各类银行账户的变更,并同时办理北京、上海、广州、成都分公司名称变更工作。

(4)变更后,法律主体和对外法律关系不变,现有所有资产、业务、债权、债务及其他一切权益、权利和义务由股份公司继承。

(5)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查询有关详情

公司客服电话:400-628-5888

公司网站:http://www.orient-fund.com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27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0-06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56号核准,公司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6.58元/股。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由12,000万股增加至16,000万股。

二、募集资金专户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备注
厦门瑞尔特卫浴配件生产基地项目二期支行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10195800100600799	项目终止,募集资金专户于2020年8月销户。
厦门瑞尔特卫浴配件生产基地项目支行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940100100201306	
年产120万套智能卫浴产品生产基地项目二期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厦门分行	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398001040031660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19年4月销户。
年产120万套智能卫浴产品生产基地项目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厦门分行	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10195800100600888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19年4月销户。
年产120万套智能卫浴产品生产基地项目支行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940100100673857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约履行情况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厦门分行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整进展的公告

股票代码:002354 股票简称:*ST天娱 编号:2020-072

债券代码:112496 债券简称:17天神0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整进展概况

1、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20年7月31日作出《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pccz-court.gov.cn)发布《公告》,公告法院受理重整,指定管理人,债权申报等相关事项。

2、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20年8月5日作出公司在重整期间继续营业的批复,并于2020年8月6日作出许可公司在管理人的监督下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的裁定书。

3、管理人已于2020年8月3日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发布《债权申报通知》,截至2020年8月30日,债权人已向管理人申报债权,申报债权金额合计人民币1,402,834,357.45元。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提前解除股权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0-10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儒钦先生通知,获悉周儒钦先生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提前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解除质押日期	解除质押数量(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用途
2020年8月21日	13,000,000	2019.12.22	2021.12.2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3.74	赎回
合计	13,000,000				93.74	

二、股东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周儒钦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133,431,0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16%(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权行权的股本计算)。本次解除质押前,周儒钦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为4,700,000股。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687 证券简称:*ST华讯 公告编号:2020-11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并于2020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董事7人,实到7人。公司董事长吴光胜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召集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刘定国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刘定国先生简历详见公司2020年7月25日已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监事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2)。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非独立董事已完成换届,为保证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如下董事为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相关人员简历详见公司2020年7月25日已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监事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2)):

1、战略委员会

补选刘定国、诸志超、代燕、胡谋、张博、唐安为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2、审计委员会

补选唐安、胡谋、张博为审计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唐安担任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3、提名委员会

补选张博、张博为提名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胡谋担任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补选张博、唐安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张博担任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备注

1. 厦门瑞尔特卫浴配件生产基地项目二期支行

2. 厦门瑞尔特卫浴配件生产基地项目支行

3. 年产120万套智能卫浴产品生产基地项目二期支行

4. 年产120万套智能卫浴产品生产基地项目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备注
厦门瑞尔特卫浴配件生产基地项目二期支行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10195800100600799	项目终止,募集资金专户于2020年8月销户。
厦门瑞尔特卫浴配件生产基地项目支行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940100100201306	
年产120万套智能卫浴产品生产基地项目二期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厦门分行	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398001040031660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19年4月销户。
年产120万套智能卫浴产品生产基地项目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厦门分行	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10195800100600888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19年4月销户。
年产120万套智能卫浴产品生产基地项目支行	兴业银行厦门分行	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940100100673857	

(二) 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约履行情况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厦门分行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0-07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协议需在公司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程序后方能生效,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并及时发布进展公告。

2、本次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20年8月21日,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与江苏省南通启东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签订《投资协议书》,协议约定公司拟投资20亿元在启东投资建设新型建筑材料生产基地项目,具体建设内容为改性沥青防水卷材、防水涂料(水性)、特种砂浆、民用绿色建材、虹吸物流仓储。本项目按照一次性规划、分期实施的原则进行推进。其中一期预计建设周期为开工之日起18个月。

项目投资的地点

生产基地项目选址于启东吕四港新材料产业园内,总占地面积约400亩(一次性总体规划,按项目建设需要分期供地),其中一期项目用地约200亩,二期项目用地约200亩。

三、土地出租

本项目将以招拍挂的方式进行出租,由乙方或乙方在启东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参与该宗地块的拍卖。

四、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4.1、甲方负责项目推进工作领导小组,由一名市领导牵头,为项目提供全程服务,前期协助乙方在启东办理项目(立项)核准、新公司注册登记、环评、安评、稳评等前期工作,积极协调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所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为乙方创造良好的环境。

4.2、甲方安排400亩左右工业用地(净地,具体以自然资源部门出具的审批文件为准),乙方若在启东注册的新公司可以根据本项目发展需求分批通过招拍挂方式取得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4.3、甲方在乙方全额缴纳土地出让金及相关税费,并与自然资源部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1个月内,甲方协助乙方将不动产权证办到乙方或乙方指定的公司名下。

4.4、甲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3个月内,负责本项目征地拆迁和土地平整工作,确保项目用地实现“七通一平”(即给排水、电、天然气、路、通讯、光纤至项目用地红线边界6米范围内)。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证券代码:603083 证券简称:剑桥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0-072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剑桥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IPO)前,前东宁波安丰和众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丰和众”)、杭州安丰宸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丰宸元”)和宁波安丰领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丰领先”)为同一管理人控制下的企业,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047,29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12%。上述股份来源于IPO前已持有的股份以及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利润分配置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且安丰和众、安丰领先所持股份已于2018年11月16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安丰宸元所持股份已于2019年3月29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安丰和众、安丰宸元和安丰领先于2020年8月21日向公司出具了《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为满足自身经营投资资金安排的需要,安丰和众、安丰宸元和安丰领先遵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要求,计划在上行减持股份预先披露义务的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在任意连续90日内,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股份总数的1.00%。减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公司股份的发行价格(若计划减持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拟减持股份数量和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比例来源
安丰和众、安丰宸元、安丰领先	9%以下限售	3,047,299	1.21%	IPO前取得(534,066股) 回购(2,513,233股)

注:上述股份来源中,其他方式取得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得。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安丰和众持有1,655,308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0.66%;安丰宸元持有514,540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0.20%;安丰领先持有877,451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3.5%。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一致行动人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安丰和众、安丰宸元、安丰领先	3,047,299	1.21%	同一管理人在控制下的企业
合计		3,047,299	1.21%	—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最新减持计划数量
安丰和众	790,000	0.44%	2019/12/3-2019/12/25	25.66%-26.63%	2019-06-29
	410,590	0.24%	2020/2/1-2020/4/7	35.99-41.98	2020-01-23
	100,000	0.05%	2020/6/7-2020/6/7	40.41-43.29	2020-01-23
	68,598	0.03%	2020/7/10-2020/7/14	42.00-43.29	2020-01-23
	1,415,000	0.63%	2019/12/22-2019/12/22	24.73-25.59	2019-06-29
安丰宸元	679,000	0.4%	2019/12/3-2020/1/2	26.06-28.38	2019-06-29
	480,050	0.27%	2020/2/1-2020/4/8	35.99-41.98	2020-01-23
	100,000	0.05%	2020/6/7-2020/6/7	40.41-43.29	2020-01-23
	145,000	0.08%	2020/7/6-2020/7/14	42.33-44.25	2020-01-23
	90,000	0.05%	2020/4/8-2020/4/8	40.69-40.70	2020-01-23
安丰领先	70,000	0.04%	2020/6/7-2020/6/7	43.29-43.29	2020-01-23

注:2019年8月22日至2019年12月2日期间,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67,414,029股;2019年12月3日至2020年4月20日期间,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69,448,940股;2020年4月21日至2020年7月2日期间,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93,673,746股;2020年7月3日至2020年7月21日期间,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92,647,071股。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安丰和众、安丰宸元和安丰领先于2020年8月21日向公司出具了《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为满足自身经营投资资金安排的需要,安丰和众、安丰宸元和安丰领先遵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计划在减持期间,安丰和众、安丰宸元、安丰领先将根据市场价格、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安丰和众、安丰宸元、安丰领先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市场行情的变化、经营团队的业务拓展能力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并将对未来经营效益的实现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4、该项目的运作有赖于双方密切合作,未来能否达到合作预期,尚存在不确定性。按照协议约定,甲方力争将本项目纳入江苏省、南通市重大项目库,支持乙方产品列入省、市、县政府采购名录,在政府工程及市政工程中优先使用并积极协助乙方开展新型建筑材料的推广“应用”,希望通过对公司业务发展的进一步促进作用和积极影响;但具体影响金额尚难以预计;同时,具体支持措施可能因相关政策调整而存在不确定性。

5、公司尚须通过招拍挂程序获得协议约定的项目宗地,可能存在竞买不成功而无法在拟定地区取得约定的建设用地的风险。此外,项目建设涉及立项、环保、规划、建设工程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还需获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复。

6、协议中的项目投资金额、投资计划、建设规模、建设周期、产值、利税额等数值均为预估数,暂未经过详尽的可行性研究论证,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从而导致项目工期和建设、竣工及正式投产能否按照协议约定的期限完成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同时,未来市场情况的变化也将对收入、税收的实现造成不确定性影响。预计短期内该项目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7、本协议中有关产值、利税额等条款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启东市人民政府与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2日